

证券代码：870386

证券简称：宏银信息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宏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2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上海市静安区大宁路街道汶水路 50 号（宏慧视界）1 号库 3 号楼 2 层 007B 室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

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

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智庆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053,46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1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全体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报告，公司从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、核心技术人员、商业模式、2024 年经营情况及投资情况、公司发展战略、重要事项等方面制定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53,46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董事会已制定了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，工作报告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：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分析（经营总体情况、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、产品分析、财务状况分析、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）、2024 年公司的投资情况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、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53,46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监事会已制定了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，工作报告包括以下两方面的内容：2024 年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、对 2024 年有关事项的意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53,46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4 年度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，制定了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53,46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公司的经营情况，结合 2024 年的经济整体大环境的形势，同时考虑公司的 2025 年经营目标、市场开拓及对各项费用、成本控制等各方面的因素，基于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制定了 2025 年的财务预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53,46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上海宏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53,46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信托、基金、理财产品等投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上海宏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53,46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上海宏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53,46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姜传舜、邓彬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宏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

《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宏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宏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3 日